

財務資料

閣下閱讀以下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時，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合併財務資料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此等陳述乃以本公司基於對過往趨勢的經驗及理解、現況及預期日後發展，以及我們相信在該等情況下適合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作為依據。然而，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有重大差異。可能令未來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作預測有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所述的因素。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綜合醫藥公司，從事研發、製造、分銷及零售的廣泛醫藥及保健產品。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三個主要業務分部：(i)製藥業務；(ii)醫藥分銷；及(iii)藥品零售。我們小部分收益亦源自若干其他業務，如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及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總收益由2013年的116,950.7百萬港元增至2014年的135,749.2百萬港元，再增至2015年的146,568.1百萬港元。同期，我們的年內溢利分別為5,454.6百萬港元、5,491.9百萬港元及6,082.2百萬港元。

呈列基準

於2007年5月10日，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由華潤集團(醫藥)全資擁有。於2007年，我們收購新三九控股有限公司，同時我們亦收購華潤東阿的56.62%權益，從而控制東阿阿膠的23.14%權益。於2011年至2012年，收購北京醫藥後，我們完成合併華潤雙鶴、華潤紫竹、華潤醫藥商業及醫藥研發中心，使之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於2016年1月，為進一步加強我們於中國及香港的醫藥零售網絡，我們收購華潤醫藥零售集團(其全資擁有華潤堂)，其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於往績記錄期內在共同控制下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合併到我們的財務報表。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完成若干醫藥業務的戰略收購，包括收購華潤南通醫藥(2013年1月)、桂林華潤天和(2013年2月)、華潤湖南瑞格醫藥(2013年3月)、浙江眾益(2015年8月)及濟南利民(2015年11月)等。由於我們於收購前並非與該等已收購業務受共同

財務資料

控制，故該等收購採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收購會計法原則入帳，我們自收購日期起已開始合併收購業務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歷史及發展」。

我們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載有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我們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其按各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貨物或服務所提供的代價的公平值。我們的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我們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合併財務資料載有本公司及我們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我們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符合我們的會計政策。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間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均在合併帳目時全數對銷。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我們相信，過往或預期可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最重要因素包括：

中國醫療保健行業的發展

我們的業務擴展及收益增長過往及將繼續受中國醫療保健行業的發展所影響。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15年，中國醫療保健開支總額達人民幣39,268億元，並預期於2015年起按複合年增長率9.5%增長，於2020年達人民幣61,889億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醫藥製造市場的規模於2015年達人民幣12,207億元，並預計於2020年達人民幣17,919億元，2015年至202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0%。中國醫藥市場的強健增長由多個有利的基本面因素推動，包括不斷增加的可支配收入、日益提升的健康意識、不斷老齡化的人口、預期壽命不斷增加及流行病學變化、有利的政府政策支持以及社保覆蓋範圍擴大。

隨著醫療保健開支的快速增長，中國醫藥市場的演變亦出現多個重要趨勢，包括市場整合度提高、專利藥市場份額增加、生物製藥板塊崛起以及醫療改革持續進行（旨在改善醫療保健服務及醫藥產品的質量、支付能力及普及程度）。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準確發現及預測該等趨勢以及使我們的業務適應市場環境的能力。

財務資料

憑藉在中國醫療保健行業醫藥價值鏈所有主要環節佔據領先地位，我們相信我們已準備好從整體中國市場的強健增長中獲益，並擁有競爭優勢、資源及專長來利用市場的發展動力。然而，中國醫療保健行業的持續發展及我們從市場增長獲利的能力承受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增長部分依賴中國醫療行業的持續擴張和改革，行業的預期增長未必能適時達成，或根本無法達成」。

行業監管及我們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的能力

中國醫藥行業受到政府全面監管及監督。現有的監管框架針對製藥公司業務的所有方面作出，包括審批、生產、發牌及認證規定及程序、定期續新及重估程序、新藥註冊、質量控制、醫藥產品定價及環保。中國政府及其他主管機關頒佈的政策及法規可對我們營運、產品及服務的多個方面產生巨大影響。因此，我們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的能力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例如，我們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銷售大部分醫藥產品，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須實施集中法定招標程序。該等醫院及醫療機構將評估(其中包括)產品的質量及價格以及製造商的聲譽以及所提供醫藥產品的廣度及分銷商的規模。實施集中法定投標程序對製藥公司(如我們)既有正面影響亦有負面影響。一方面，大型中國製藥企業(包括我們在內)擁有相對較大的生產規模及全國分銷網絡，因其高效分銷醫藥產品的能力，預期會受惠於該集中投標採購制度。然而，我們仍或會因多項因素而無法於有關法定投標程序中中標，從而限制我們的收益增長。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透過集中投標程序銷售大量醫藥產品，而我們醫藥產品的定價可能因市場競爭而受到不利影響。」。

又例如，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288種產品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於2015年，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的藥品的銷售佔我們製藥業務分部收益的56.5%。購買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藥品的病人可向從社會醫療保險基金報銷所有或部分購買成本，這使該等藥品較市場上不可報銷的產品更具吸引力及價格競爭力。然而，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的藥品受到政府價格管制(於2015年6月前)或須經過市場投標程序，兩者均可能對我們的產品價格造成負面影響。為儘量減少該等價格管制對我們經營業績的負面影響，我們尋求優化產品組合，發掘新領域的產品及專注於開發我們的標誌性產品，同時亦優化成本結構。

財務資料

中國政府亦已採取措施，旨在提高中國製藥及分銷公司的營運標準，以確保有療效的藥品的穩定供應。例如，於2016年3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開展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的意見》，規定製藥商於2018年前評估其若干仿製藥的質量及療效。於2016年4月，中國政府亦宣佈在若干省份推行兩票制試點計劃，兩票制僅允許單層級分銷商將醫藥產品從製造商銷售至醫院，且預期將使自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進行銷售產生其大部分分部收益的醫藥分銷業務受益。我們預期對醫藥產品的製造及分銷實施該等措施亦將影響市場競爭及促進行業整合。

業務合併及整合

我們的經營業績過往並將繼續受成功發現、執行及整合併購的能力所影響。

業務合併及整合過往對我們的增長作出大量貢獻。於2007年，華潤東阿、中國華源醫藥業務及華潤三九醫藥業務合併成立本公司。成功整合北京醫藥加強了我們在中國醫藥行業的領先地位。此外，我們於2013年收購桂林華潤天和後取得知名「天和」品牌骨科藥物以及於2015年收購浙江眾益後取得優質口服抗生素的擁有權，亦促進我們的品牌延伸及補充我們待上市產品作為戰略計劃的一部分。2015年，我們收購濟南利民，以強化我們的心血管系統產品組合。此外，我們持續有選擇地追求收購領先區域分銷商的機會以增強及擴充我們的分銷網絡，藉此提高我們的全國領導地位及市場份額。例如，於2013年，我們收購華潤湖南瑞格醫藥來擴張我們的醫藥分銷網絡及加強對湖南省最終客戶的覆蓋，並補充我們現有當地企業以提高地區競爭力。於2013年，我們亦收購華潤南通醫藥來提高南通市場的市場份額，華潤南通醫藥乃我們當地附屬公司華潤蘇州禮安的補充，以使地區銷售規模得以進一步擴大及提高我們的全國領導地位及市場份額。

我們相信，分散的中國醫藥市場將繼續出現行業整合，乃在很大程度上受中國政府優化產業結構及進一步進行醫療改革的措施推動所致。作為我們整體增長策略的一部分，我們計劃繼續尋求合適的收購目標。尤其是，我們打算透過在生物製藥行業及其他快速增長的治療領域進行有選擇性的策略收購來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亦計劃在醫藥分銷業務方面進行有選擇性的收購，以進一步提高分銷網絡的覆蓋面，促進醫藥製造、醫藥分銷、醫藥零售業務的協同作用，以及多元化我們的產品組合。

財務資料

作為在業務收購及整合方面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行業領先者，我們對物色合適收購目標、執行業務合併及進行合併後整合以實現預期協同效應的資源及經驗充滿信心。然而，我們從業務收購及整合受益的能力受到多項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未必能夠成功進行擴展計劃，且我們已進行或計劃進行的收購可能無法實現預期利益。」。

產品組合及優化產品組合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製藥業務的產品組合影響。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製造及營銷多樣化的產品組合，包含494種醫藥產品，其中包括287種化學藥品、159種中藥及9種生物藥品，其中301種為處方藥。

我們製造的各產品的毛利及市場需求因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存在很大差異。我們持續評估產品組合以將資源分配至市場前景廣闊及盈利能力高的產品。

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亦將取決於我們研究、開發及商業化新產品的能力，該等產品的售價及溢利率通常更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有32種在研藥待批准生產，20種在研藥處在臨床試驗的不同階段及7種在研藥待批准進行臨床試驗。我們相信持續開發新產品將促進我們業務的可持續及內生增長。

分銷及零售網絡

我們分銷及零售網絡的規模、範圍及深度直接影響我們的增長能力。截至2015年12月31日，透過114家附屬公司及遍及中國的111個物流中心及戰略性位處19個省的倉庫，我們向中國約1,011家三級醫院、3,022家二級醫院及40,778家主要醫療機構分銷逾30,000種醫藥產品。我們分銷網路的巨大規模及多樣化地域使我們能夠向客戶提供高效優質的醫藥供應鏈服務，繼而使我們加強了與客戶的關係及提高了議價能力。我們亦以「華潤堂」、「醫保全新」、「禮安連鎖」及「同德堂」等全國或地方高端品牌經營702家零售藥房，覆蓋中國16個省和香港。我們認為，零售店的廣泛分佈提升了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認可度，可使我們的醫藥零售業務進一步增長。然而，我們利用其分銷及零售網絡的能力受限於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承受多種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來自向醫院直接銷售的收益(其溢利通常更高)佔我們醫藥分銷收益的大部分。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直接銷售的收益分別佔醫藥分銷分部外部銷售的60.9%、60.7%及61.1%。我們擬繼續加強與醫院的關係，以進一步發展直接銷售及提高盈利能力。

由於電子商務持續給消費者的生活方式及消費習慣帶來巨大變革，我們策略性地建立電子商務渠道以把握該新興機遇。我們在河南省透過推出潤藥商城試點「商對商」項目並已初見成效，潤藥商城在運營首年2015年錄得交易總額約人民幣36億元。我們相信發展電子商務業務將對銷售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

主要成本及開支波動

以下為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銷售成本及營運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

我們製藥業務的原材料成本

製藥業務的盈利能力受我們按商業合理價格採購原材料的能力所影響，採購原材料的成本是我們製藥業務中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原材料成本分別為港幣3,655.8百萬元、港幣4,140.7百萬元及港幣4,121.0百萬元，分別佔製藥業務所售商品總成本的38.7%、44.7%及40.8%。於往績記錄期，該分部的原材料價格通常保持穩定。然而，於過去幾年若干製造「阿膠」所用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並預期將繼續上漲。為控制我們的採購成本，我們亦採納多種措施降低原材料價格波動，包括集中採購以增加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根據市況更有效地管理存貨以調整採購頻率及數量以及與主要供貨商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就該等不受政府價格管制的中藥產品而言，我們一般能夠將原材料價格上漲轉嫁給消費者。我們亦已就原材料採購實施內部採購政策及程序，並發展我們的分銷附屬公司採購醫藥貨品的協調能力。再者，我們為多種化學藥品製造活性製藥成分，該等活性製藥成分為我們若干醫藥產品的原材料。

財務資料

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採購藥品的成本

醫藥分銷業務及醫藥零售業務的盈利能力受採購醫藥產品的成本所影響。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的採購藥品總額分別為港幣85,014.0百萬元、港幣102,887.0百萬元及港幣113,410.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成本總額的96.2%、95.5%及96.3%，且該成本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有重大影響。我們的產品包括廣泛的品牌與處方及非處方藥以及其他個人護理產品。我們採用多種措施控制我們採購商品的成本，包括自供應商集中採購及藉我們的全國分銷網絡來合併採購活動。

員工成本

我們在製藥及醫藥分銷分部中均僱傭大量僱員。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員工成本分別為港幣5,560.1百萬元、港幣6,414.7百萬元及港幣6,481.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的4.8%、4.7%及4.4%。由於我們透過內生增長及策略收購持續擴展業務，僱員總數有可能繼續增加。我們亦可能為僱員增加報酬以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員工。我們相信我們對人力資源的投資將使我們增加收益及提高我們的整體生產力，進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積極影響。

我們實現協同效應的能力

我們的整合業務模式及在多種領域的策略地位使我們在各個方面產生協同效應。例如，憑藉廣泛的分銷銷售網絡，製藥業務與分銷業務之間的合作可產生遞增銷售。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製藥業務的分部間銷售（主要指該分部為轉售向醫藥分銷業務所作銷售）分別為港幣1,478.2百萬元、港幣2,253.2百萬元及港幣2,647.0百萬元，分別佔製藥業務分部收益的6.6%、10.3%及10.9%。我們的藥品零售業務透過其廣泛的零售藥房網絡促進我們非處方藥以及營養及保健品的推廣及銷售。我們的分銷及零售業務透過提供有關集中招標程序的投標策略的意見以及有關非處方藥及營養及保健品的零售藥房及其他門店的增長策略的意見亦幫助我們的製藥業務。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間銷售（主要指本分部向醫藥零售業務作出以供轉售的銷售）分別為港幣905.2百萬元、港幣1,307.9百萬元及港幣1,965.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該分部收益的1.0%、1.2%及1.6%。隨著業務分部整合，我們預期該百分比將進一步增加。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競爭優勢」。

財務資料

我們已制定可執行的策略及路線圖以利用我們業務模式的協同效應。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競爭優勢」。因此，我們成功執行該等策略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貨幣換算波動的影響

我們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而我們的財務資料則以港元呈列。為編製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最初按其功能貨幣（主要為人民幣）編製）已換算為港元。人民幣與港元之間匯率的波動影響我們的其他全面收入（將包括在換算儲備內），並可能令按固定貨幣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原本明顯的相關趨勢變得不明顯，惟視乎該等波動的幅度而定。

我們無法預測日後人民幣兌港元的波動，而貨幣換算或匯兌差異或會影響我們的其他全面收入。我們現時無法保證人民幣兌港元不會出現大幅升值或貶值。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財務報表在換算時受貨幣波動影響。」。

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已確認部分對編製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屬重要的會計政策。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載列編製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的概要。確定此等會計政策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尤為重要，並需要管理層根據將來可能變化的資料及數據對存在固有不明朗因素的事件作出主觀而複雜的判斷。因此，確定此等事項必然涉及就日後事項採用假設及作出主觀判斷，且可能發生變動，而採用不同的假設或數據可能產生極為不同的結果。此外，實際業績可能與預計不同，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部分會計估計尤為敏感，原因在於其對財務報表的重要性，還因為影響估計的未來事件可能與管理層當前的判斷有重大差異。我們相信以下各項是我們的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對東阿阿膠的控制權

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東阿阿膠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透過華潤東阿控制東阿阿膠23.14%的股權。截至同日，東阿阿膠的其餘股權由

財務資料

與我們並無關聯的公眾股東持有，當中最大股東持有少於3%。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將東阿阿膠的經營業績與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原因是我們為東阿阿膠的單一最大股東，並且可控制其董事會。

對華潤雙鶴的控制權

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華潤雙鶴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透過北京醫藥間接持有華潤雙鶴49.12%的股權，且我們收購了華潤雙鶴額外10.87%的股權，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間接持有其59.99%的股權。截至同日，華潤雙鶴的其餘股權由與我們並無關聯的公眾股東持有，當中最大股東持有少於2%。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將華潤雙鶴的經營業績包含於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原因是我們為華潤雙鶴的單一最大股東，並且可控制其董事會。

此外，我們亦將下列視作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 商譽及無形資產的估計減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估計；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減值；
- 呆帳撥備；
- 存貨撥備；及
- 所得稅。

請參閱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以了解近期已公佈但尚未生效及我們並未提早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對現有會計準則的詮釋。我們正對附註所載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進行評估。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組成部分

下表概述於所示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收益	116,950.7	135,749.2	146,568.1
銷售成本	(96,801.6)	(114,259.2)	(123,369.2)
毛利	20,149.1	21,490.0	23,198.9
其他收入	756.3	917.5	1,00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271.3	518.2	1,16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8,423.1)	(8,800.1)	(10,111.6)
行政開支	(3,673.5)	(4,246.8)	(3,844.9)
其他開支	(445.5)	(886.0)	(1,363.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4.9	64.6	58.2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5.9)	—	—
資本費用	(1,770.7)	(2,134.6)	(2,050.5)
除稅前溢利	6,912.9	6,922.8	8,050.3
所得稅開支	(1,458.3)	(1,430.9)	(1,968.1)
年內溢利	5,454.6	5,491.9	6,082.2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639.5	2,645.9	2,850.1
非控股權益	2,815.1	2,846.0	3,232.1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產生自三個主要業務分部：(i)製藥；(ii)醫藥分銷；及(iii)藥品零售。我們亦自若干其他業務產生小部分收益，如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及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本文件所載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來自外部銷售的收益指抵銷來自分部間銷售收益後的分部收益總額。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為港幣116,950.7百萬元、港幣135,749.2百萬元及港幣146,568.1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外部銷售	分部間銷售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分部間銷售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分部間銷售	分部收益
	(港幣百萬元)								
分部：									
製藥	20,837.2	1,478.2	22,315.4	19,713.8	2,253.2	21,967.0	21,606.6	2,647.0	24,253.6
醫藥分銷	91,651.9	905.2	92,557.1	111,789.8	1,307.9	113,097.7	121,190.9	1,965.5	123,156.4
藥品零售	2,600.6	—	2,600.6	3,040.3	—	3,040.3	3,651.2	—	3,651.2
其他	1,861.0	—	1,861.0	1,205.3	—	1,205.3	119.4	—	119.4
抵銷	—	(2,383.4)	(2,383.4)	—	(3,561.1)	(3,561.1)	—	(4,612.5)	(4,612.5)
總計	<u>116,950.7</u>	<u>—</u>	<u>116,950.7</u>	<u>135,749.2</u>	<u>—</u>	<u>135,749.2</u>	<u>146,568.1</u>	<u>—</u>	<u>146,568.1</u>

製藥

我們的製藥業務所得收益主要來自我們所製造及銷售的廣泛藥品及其他保健產品，包括化學藥品、中藥、生物藥品、營養及保健產品以及其他產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製藥業務分部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分部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益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化學藥品	9,020.3	40.4%	9,144.2	41.6%	9,406.9	38.8%
中藥	10,105.2	45.3	10,908.6	49.7	12,336.5	50.9
生物藥品	116.6	0.5	41.4	0.2	197.9	0.8
營養及保健產品	303.1	1.4	374.6	1.7	382.5	1.6
其他 ⁽¹⁾	2,770.2	12.4	1,498.2	6.8	1,929.8	7.9
分部收益	<u>22,315.4</u>	<u>100.0%</u>	<u>21,967.0</u>	<u>100.0%</u>	<u>24,253.6</u>	<u>100.0%</u>

(1) 其他包括銷售中草藥、醫藥包裝、橡膠手套及避孕產品的收益。於2013年，其他亦包括三九腦科醫院產生的收益。

財務資料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製藥業務的分部收益分別為港幣22,315.4百萬元、港幣21,967.0百萬元及港幣24,253.6百萬元。我們的部分收益由2013年至2014年有所下降主要來自我們製藥業務的其他收益下降的合併影響，其原因是我們不再經營或出售了若干不符合我們發展戰略的業務。收益於2015年有所增加主要是因為我們收購濟南利民及浙江眾益的業務令我們的化學藥品銷售額增加及我們有效的營銷及宣傳令中藥銷售額增加。

化學藥品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化學藥品銷售的收益分別為港幣9,020.3百萬元、港幣9,144.2百萬元及港幣9,406.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40.4%、41.6%及38.8%。有關我們主要化學藥產品，請參閱「業務－製藥－產品組合」。於往績記錄期，來自我們化學藥品產品的收益增加主要反映我們的主要化學產品所產生的收益增加，主要受我們的收購及市場對化學藥的持續需求所帶動。

中藥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我們銷售中藥的收益分別為港幣10,105.2百萬元、港幣10,908.6百萬元及港幣12,336.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45.3%、49.7%及50.9%。有關我們的主要中藥產品，請參閱「業務－製藥－產品組合」。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中藥所得收益增加主要反映我們的有效營銷及宣傳及我們提高阿膠產品等若干產品價格的能力令主要中藥所得收益增加。

生物藥品

我們的生物藥品包括利用生物技術方法或生物過程生產的藥用藥物。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我們生物藥品的收益分別為港幣116.6百萬元、港幣41.4百萬元及港幣197.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製藥分部收益的0.5%、0.2%及0.8%。

生物藥品收益的變動是由於分銷模式變動所致。於2013年及2015年我們直接向客戶出售生物藥品，而於2014年我們透過第三方分銷商出售生物藥品，我們通過此模式向分銷商出售產品的價格較直接銷售模式低。

財務資料

營養及保健產品

我們的營養及保健產品主要包括佔我們來自營業及健康產品的絕大部分收益的桃花姬。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我們營養及保健產品的收益分別為港幣303.1百萬元、港幣374.6百萬元及港幣382.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製藥分部收益的1.4%、1.7%及1.6%。於該等期間，來自營養及保健產品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營養及健康產品的市場需求增加以及桃花姬的銷售的增加。

其他

其他包括中草藥、醫藥包裝、橡膠手套及避孕產品的收益。於2013年，其他亦包括三九腦科醫院所產生的收益。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其他的收益分別為港幣2,770.2百萬元、港幣1,498.2百萬元及港幣1,929.8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製藥分部收益的12.4%、6.8%及7.9%。

製藥業務的來自分部間銷售收益主要指製藥業務為轉售而向醫藥分銷業務作出的分部間產品銷售額。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分部間銷售收益分別佔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6.6%、10.3%及10.9%。來自分部間銷售收益增加主要由我們提高製藥及醫藥分銷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的努力所推動。

醫藥分銷

醫藥分銷業務所得收益主要來自醫藥產品分銷、醫藥產品倉儲、醫藥產品物流及提供予藥品製藥商及包括醫院、分銷商及零售藥房供應者的其他增值藥品供應鏈服務，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收益分別為港幣92,557.1百萬元、港幣113,097.7百萬元及港幣123,156.4百萬元。於該等期間，收益增長的主要驅動力是對醫藥產品的整體市場需求增加及我們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進行直銷的增長相對穩定。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客戶類型劃分的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外部銷售百分比	金額	佔外部銷售百分比	金額	佔外部銷售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外部銷售：						
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	55,811.5	60.9%	67,828.3	60.7%	74,082.1	61.1%
其他分銷商	32,501.5	35.5	39,945.8	35.7	43,008.3	35.5
第三方零售藥店及						
其他客戶	3,338.9	3.6	4,015.7	3.6	4,100.5	3.4
總計	91,651.9	100.0	111,789.8	100.0	121,190.9	100.0
分部間銷售	905.2	1.0	1,307.9	1.2	1,965.5	1.6
分部收益	92,557.1	101.0%	113,097.7	101.2%	123,156.4	101.6%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向我們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客戶銷售醫藥產品、保健產品及醫療用品的銷售額分別為港幣55,811.5百萬元、港幣67,828.3百萬元及港幣74,082.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醫藥分銷分部收益的60.9%、60.7%及61.1%。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在分銷網絡中擁有約44,811家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8,222名分銷商及20,869家零售藥店，主要位於中國19個省。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在中國收購地區或區域經銷商將成為我們醫藥經銷業務增長的主要推動力。

來自醫藥分銷業務分部間銷售的收益主要指該分部為轉售而向藥品零售業務作出的藥品及其他保健產品的銷售額。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來自我們醫藥分銷業務分部間銷售的收益分別為港幣905.2百萬元、港幣1,307.9百萬元及港幣1,965.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分部收益的1.0%、1.2%及1.6%。來自分部間銷售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我們提高醫藥分銷及藥品零售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的努力所推動。

藥品零售

我們的藥品零售業務主要通過在中國及香港營運零售藥店產生收益。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藥品零售業務的分部收益分別為港幣2,600.6百萬元、港幣3,040.3百萬元及港幣3,651.2百萬元。該等期間內收益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零售藥店數目上升及高值藥品「直送」服務的拓展。

財務資料

其他

2013年及2014年的其他業務的收益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及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而2015年來自其他業務經營的收益主要包括投資物業所得的租金收入。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其他業務的收益分別為港幣1,861.0百萬元、港幣1,205.3百萬元及港幣119.4百萬元。本分部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2015年出售華潤萬東醫療裝備及上海醫療器械。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96,801.6百萬元、港幣114,259.2百萬元及港幣123,369.2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分別為港幣20,149.1百萬元、港幣21,490.0百萬元及港幣23,198.9百萬元。同期，我們的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益）分別為17.2%、15.8%及15.8%。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額	佔分部收益 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益 百分比	金額	佔分部收益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製藥						
分部收益	22,315.4	100.0%	21,967.0	100.0%	24,253.6	100.0%
分部銷售成本	9,436.0	42.3	9,254.0	42.1	10,095.0	41.6
分部毛利	12,879.4	57.7	12,713.0	57.9	14,158.6	58.4
醫藥分銷：						
分部收益	92,557.1	100.0	113,097.7	100.0	123,156.4	100.0
分部銷售成本	86,423.9	93.4	105,372.9	93.2	114,874.7	93.3
分部毛利	6,133.2	6.6	7,724.8	6.8	8,281.7	6.7
藥品零售						
分部收益	2,600.6	100.0	3,040.3	100.0	3,651.2	100.0
分部銷售成本	1,957.4	75.3	2,319.7	76.3	2,916.6	79.9
分部毛利	643.2	24.7	720.6	23.7	734.6	20.1
其他						
分部收益	1,861.0	100.0	1,205.3	100.0	119.4	100.0
分部銷售成本	1,367.7	73.5	873.7	72.5	95.4	79.9
分部毛利	493.3	26.5%	331.6	27.5%	24.0	20.1%

財務資料

製藥

製藥業務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為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勞工成本及折舊成本。2013年、2014年及2015年，製藥分部的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9,436.0萬元、港幣9,254.0百萬元及港幣10,095.0百萬元。該等期間銷售成本與製藥分部收益的變動大體一致。

為儘量降低原材料不斷上漲的影響，我們已採用措施減少原材料採購成本，如集中管理採購平台、根據市價更有效地管理存貨以調整採購頻率及數量及加強與我們主要供應商的長期合作關係。我們亦協調我們的分銷附屬公司的貨品採購，並進行定期內部審核，以監控該等公司的採購工作。請參閱「業務－製藥－原料採購」。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部毛利（等於分部收益減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12,879.4百萬元、港幣12,713.0百萬元及港幣14,158.6百萬元。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部毛利率（等於分部毛利除以分部收益）分別保持穩定於57.7%、57.9%及58.4%。分部毛利率略微增加主要是由於大容量靜脈注射解決方案的銷售貢獻減少，其毛利率相對較低，而阿膠產品系列銷售的貢獻增加，其毛利率相對較高。

醫藥分銷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指我們採購藥品及其他保健品以供轉售的成本。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醫藥分銷分部的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86,423.9百萬元、港幣105,372.9百萬元及港幣114,874.7百萬元。該等期間銷售成本增長很大程度上是由於醫藥分銷業務增長。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部毛利（等於分部收益減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6,133.2百萬元、港幣7,724.8百萬元及港幣8,281.7百萬元，而毛利率（等於分部毛利除以分部收益）分別保持相對穩定於6.6%、6.8%及6.7%。於該等期間，醫藥分銷業務的毛利率主要受多項因素所影響，如產品組合、客戶組合及監管環境及競爭。

製造商對於分銷不同產品提供不同的毛利率。為優化產品組合，我們不時評估產品組合，確保我們的資源妥善分配，符合我們的業務策略。此外，我們直接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出售產品產生的毛利率高於向其他分銷商、零售藥店及其他客戶出售所產生者。我們致力進一步加強我們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直接出售產品的能力並增加來自向該等客戶銷售的收益貢獻。

財務資料

藥品零售

我們藥品零售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採購藥品及保健品以供轉售的成本。2013年、2014年及2015年，藥品零售分部的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1,957.4百萬元、港幣2,319.7百萬元及港幣2,916.6百萬元。該等期間分部銷售成本變動與分部銷售變動一致。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部毛利(等於分部收益減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643.2百萬元、港幣720.6百萬元及港幣734.6百萬元，而分部毛利率(等於分部毛利除以分部收益)分別為24.7%、23.7%及20.1%。分部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大高價值醫藥產品「高值藥品直送」服務，而其利潤率較低。我們正執行多項策略提高我們醫藥網絡業務的盈利能力。例如，我們計劃加速華潤堂及三九零售連鎖店與我們現有零售藥店業務的整合，同時進一步發展與國際合夥人的戰略合作關係，以共同發展我們的醫藥零售業務。

其他

我們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醫療裝置的製造成本及投資物業的營運成本。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1,367.7百萬元、港幣873.7百萬元及港幣95.4百萬元。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分部毛利率(等於分部收益減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493.3百萬元、港幣331.6百萬元及港幣24.0百萬元，而分部毛利率(等於分部毛利除以分部收益)分別為26.5%、27.5%及20.1%。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及服務收入。政府補助主要指與研發項目有關的政府獎金及對我們若干製造及經營處所重遷作出的政府補償。利息收入主要指我們從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存款賺取的利息。服務收入主要指就於醫藥分銷業務提供增值服務收取的收入。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港幣756.3百萬元、港幣917.5百萬元及港幣1,002.4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政府補助	253.7	292.1	255.5
利息收入	132.9	145.4	232.0
服務收入*	85.9	178.6	218.0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	—	23.3
銷售廢料	51.8	40.5	14.5
其他	232.0	260.9	259.1
總計	756.3	917.5	1,00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出售聯營公司、附屬公司、可供出售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以及就各項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財務資料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錄得其他收益及虧損港幣271.3百萬元、港幣518.2百萬元及港幣1,160.9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益及虧損的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出售聯繫人的收益	28.6	—	41.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虧損)	67.7	6.5	(15.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5.8	5.7	32.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益	—	—	84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虧損)	3.8	(14.9)	(7.6)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的 (虧損) 收益	(0.2)	(0.2)	148.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3.2)	(16.7)	(21.5)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1.7)	—
就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確認的減值虧損	(38.2)	(45.0)	(54.8)
就其他應收款項淨額確認的 (減值虧損) 減值逆轉	(14.7)	(16.5)	4.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	(60.1)
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收入	130.2	289.1	189.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108.1	299.8	69.3
其他	(6.6)	12.1	(5.2)
總計	271.3	518.2	1,160.9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大部分其他收益或虧損屬非經常性質，來自我們出售若干資產或我們自理財產品及投資物業收益的變動。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營銷開支、員工成本、運輸開支及差旅費用。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港幣8,423.1百萬元、港幣8,800.1百萬元及港幣10,111.6百萬元。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隨著業務增長，我們銷售及分銷開支的絕對值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銷售及分銷開支的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營銷開支	3,600.1	3,667.4	4,805.0
員工成本	2,083.0	2,426.7	2,709.6
運輸費用	1,094.4	827.0	834.3
差旅成本	426.0	378.0	413.7
租賃、物業管理、水電	206.8	349.0	397.8
折舊及攤銷	81.9	120.0	137.5
辦公用品	162.2	268.0	239.3
其他	768.7	764.0	574.4
總計	8,423.1	8,800.1	10,111.6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租賃及物業管理、專業費用、差旅及會議開支及辦公開支。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為港幣3,673.5百萬元、港幣4,246.8百萬元及港幣3,844.9百萬元。2015年減少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僱員退休撥備減少，而2014年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及確認僱員退休福利撥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員工成本	1,661.0	1,948.3	1,890.7
折舊	206.5	229.6	247.2
租賃及物業管理	140.5	140.7	187.7
無形資產攤銷	191.3	202.8	168.0
專業費用	163.2	147.0	131.7
地方稅及印花稅	148.6	171.2	226.3
差旅會議開支	225.0	243.8	227.9
辦公開支	376.6	353.4	307.8
維修及保養費	102.9	85.1	67.4
僱員退休撥備	—	344.6 ⁽¹⁾	—
其他	457.9	380.3	390.2
總計	3,673.5	4,246.8	3,844.9

(1) 於2014年，我們就重組北京醫藥提取額外的僱員退休撥備。

財務資料

由於我們通過有機增長及收購持續擴大業務範圍，我們預計未來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的絕對值會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及外匯損益。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港幣445.5百萬元、港幣886.0百萬元及港幣1,363.1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出我們的持續研發努力及人民幣與港元匯率的波動。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開支的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研發開支	495.9	786.6	708.9
匯兌(收益)虧損	(135.4)	26.4	570.0
捐贈	26.7	28.3	16.8
其他	58.3	44.7	67.4
總計	445.5	886.0	1,363.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倘我們對有關實體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我們將該實體入帳列作聯營公司。倘我們或我們的合營企業夥伴概無根據相關合營企業協議對有關合營企業的經濟活動實行單方面控制權，我們將該實體入帳列作合營企業。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使用會計權益法入帳。我們於收益表確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分別為港幣54.9百萬元、港幣64.6百萬元及港幣58.2百萬元，而同期我們分別錄得分佔合營企業業績港幣5.9百萬元、零及零。我們預計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不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資本費用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資本費用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1,542.7	1,792.6	1,746.7
應付債券利息	246.5	368.4	341.2
來自間接控股公司的借款利息	15.8	3.4	4.0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	(34.3)	(29.8)	(41.4)
總計	1,770.7	2,134.6	2,050.5

資本費用佔收益的百分比由2013年的1.5%略微增至2014年的1.6%，再減至2015年的1.4%。於往績記錄期，借款及債券的利息開支因債務的平均結餘變動及當時市場利率變動而有所波動。請參閱「一債項」。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須於香港繳納所得稅，而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於中國繳納所得稅。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港幣1,458.3百萬元、港幣1,430.9百萬元及港幣1,968.1百萬元。

我們於香港的溢利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繳稅，而來自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按25.0%繳稅，惟下列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享有優惠稅務待遇除外，主要包括：

- 我們具備「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29家附屬公司，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15%優惠企業所得稅率須每三年經稅務機關審核及批准；
- 我們的5家中國附屬公司，從事西部地區開發計劃項下鼓勵業務活動，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 我們其中11家中國附屬公司，其為具備享有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的小型微利企業；及
- 我們其中5家中國附屬公司，其從事農、林、牧、漁項目下受鼓勵類產業，收入獲豁免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財務資料

除適用企業所得稅率外，我們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率亦可能受毋須繳稅收入部分及不可扣稅成本及開支、合資格研發開支的若干稅收利益及動用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的有關金額所影響。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21.1%、20.7%及24.4%。2015年實際稅率較2014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出售資產的收益大幅增加，而其須按25%的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及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已履行所有納稅義務，且概無任何重大的未解決稅項糾紛。

經營業績

下列討論及分析對我們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作出比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135,749.2百萬元增長8.0%至2015年的港幣146,568.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反映醫藥分銷業務及(較小程度上)製藥業務及藥品零售業務收益增長。

製藥

我們製藥業務的分部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21,967.0百萬元增加10.4%至2015年的港幣24,253.6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中藥產品的銷售額因我們高效的營銷及推廣措施而有所增長。

- 化學藥品

來自我們化學藥品的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9,144.2百萬元增長2.9%至2015年的港幣9,406.9百萬元，主要反映在因收購浙江眾益及市場對化學藥穩定需求使我們的主要化學藥品，如主要抗感染產品(主要是佳美舒)及主要心血管系統藥物(主要是冠爽)等所產生的銷售收益增加。

財務資料

- 中藥

來自中藥銷售的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10,908.6百萬元增加13.1%至2015年的港幣12,336.5百萬元。2015年來自中藥的收益增加主要反映我們的主要中藥(主要為阿膠塊、複方阿膠漿、中藥配方顆粒及感冒靈)銷售收益增加，這主要由我們的有效營銷及促銷工作以及利用強勁市場需求提高阿膠產品售價的能力。

- 生物藥品

來自我們生物藥品的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41.4百萬元增長378.0%至2015年的港幣197.9百萬元。2015年的增加由於我們生物藥品的經銷模式透過由經銷銷售轉變為直銷，在直銷模式下，我們按較高的價格銷售產品。

- 營養及保健產品

來自我們營養及保健產品的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374.6百萬元增長2.1%至2015年的港幣382.5百萬元。於該等期間，來自營養及保健產品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營養及健康產品的市場需求增加及我們的主要營養產品桃花姬的銷售增加所致，桃花姬佔我們來自營養及健康產品的收益的絕大部分。

- 其他

於2014年及2015年，其他分別為港幣1,498.2百萬元及港幣1,929.8百萬元，分別佔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6.8%及7.9%。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對紅參及鹿茸的加工及銷售增加所致。

我們製藥業務的分部間銷售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2,253.2百萬元增加17.5%至2015年的港幣2,647.0百萬元。該增加反映我們分部互相合作增加。因此，2014年及2015年，製藥業務的外部銷售收益分別為港幣19,713.8百萬元及港幣21,606.6百萬元。

醫藥分銷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113,097.7百萬元增加8.9%至2015年的港幣123,156.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醫藥分銷市場增長及我們的分銷網絡擴大以及我們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的直接銷售增加所致。我們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直接銷售所

財務資料

得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67,828.3百萬元增長9.2%至2015年的港幣74,082.1百萬元，乃由於為擴大毛利率相對較高的直接銷售我們致力提供更多附加值服務，如「醫院藥品物流智能一體化服務」，以提高客戶忠誠度。

於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通過6,504名及8,222名分銷商經營我們的醫藥分銷業務，主要反映我們的分銷網絡擴張。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間銷售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1,307.9百萬元增加50.3%至2015年的港幣1,965.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醫藥分銷及藥品零售分部間合作增加。因此，2014年及2015年，醫藥分銷業務的外部銷售收益分別為港幣111,789.8百萬元及港幣121,190.9百萬元。

藥品零售

我們藥品零售業務的分部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3,040.3百萬元增加20.1%至2015年的港幣3,651.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附屬公司開設的零售藥店數目增加及高價值藥品的「直接向患者」服務拓展。

其他

我們其他業務的分部收益由2014年的港幣1,205.3百萬元減少90.1%至2015年的港幣119.4百萬元。分部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2015年出售與我們的核心業務不一致的醫療設備製造業務。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4年的港幣114,259.2百萬元增加8.0%至2015年的港幣123,369.2百萬元，與總收益增長一致。

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港幣21,490.0百萬元及港幣23,198.9百萬元，而毛利率於有關期間均為15.8%。

製藥

我們製藥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4年的港幣9,254.0百萬元增長9.1%至2015年的港幣10,095.0百萬元，與分部收益增長一致。

2014年及2015年，我們製藥業務的分部毛利由2014年的港幣12,713.0百萬元增長11.4%至2015年的港幣14,158.6百萬元，而2014年及2015年同期分部毛利率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57.9%及58.4%。

財務資料

醫藥分銷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4年的港幣105,372.9百萬元增長9.0%至2015年的港幣114,874.7百萬元，與分部收益增加相應。

2014年及2015年，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毛利分別為港幣7,724.8百萬元及港幣8,281.7百萬元而同期分部毛利率相對穩定，分別為6.8%及6.7%。

藥品零售

我們藥品零售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4年的港幣2,319.7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的港幣2,916.6百萬元，與該分部銷售增長一致。

2014年及2015年，我們藥品零售業務的分部毛利分別為港幣720.6百萬元及港幣734.6百萬元，而分部毛利率由2014年的23.7%減至2015年的20.1%，主要是由於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及我們於2015年擴大「高值藥品直送」服務，而其利潤率較低。

其他

我們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4年的港幣873.7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的港幣9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出售醫療設備業務。

2014年及2015年，其他業務的分部毛利分別為港幣331.6百萬元及港幣24.0百萬元，而分部毛利率由2014年的27.5%減至2015年的20.1%，主要原因為出售了我們的醫療設備製造業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港幣917.5百萬元增加9.3%至2015年的港幣1,00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銀行存款增加令利息收入增加，以及(ii)客戶基礎擴大及提供更多物流服務令服務收入增長，部分被政府補貼減少所抵銷。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自2014年的港幣518.2百萬元大幅增至2015年的港幣1,160.9百萬元，主要由因我們於2015年決定出售若干資產(如華潤萬東醫療裝備及上海醫療器械)來優化資產組合。增加亦部分由於自透過北京醫藥於2015年出售若干土地使用權得到的租賃預付款項令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收益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自2014年的港幣8,800.1百萬元增加14.9%至2015年的港幣10,111.6百萬元，與我們業務在該等期間內的增長一致，主要是由於(i)營銷開支增加31.0%，這反映我們為應對市場競爭而努力提升品牌，及(ii)銷售及營銷僱員人數增加及我們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僱員增加所支付薪金而令員工成本增加。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014年的6.5%略增至2015年的6.9%，與我們銷售及營銷活動的增加大致相符。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自2014年的港幣4,246.8百萬元減少9.5%至2015年的港幣3,84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有效成本管理措施令直接參與行政活動的僱員人數減少而致使員工成本下降，及(ii)概無就僱員退休作出額外撥備。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014年的3.1%降至2015年的2.6%，主要由於我們營運效率提高及不斷努力管理差旅及會議開支等成本。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自2014年的港幣886.0百萬元增長53.8%至2015年的港幣1,36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使匯兌虧損增加。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自2014年的港幣64.6百萬元減少9.9%至2015年的港幣5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出售兩家聯營公司，即上海泰雷茲電子管有限公司及上海阿洛卡醫用儀器有限公司。

資本費用

我們的資本費用自2014年的港幣2,134.6百萬元減少3.9%至2015年的港幣2,050.5百萬元，是由於中國的市場利率下降、償還借款及我們的營運資金管理效率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稅前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的稅前溢利自2014年的港幣6,922.8百萬元增加16.3%至2015年的港幣8,050.3百萬元。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自2014年的港幣1,430.9百萬元增長37.5%至2015年的港幣1,968.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我們於2014年及2015年的有效稅率分別為20.7%及24.4%，主要是由於我們出售資產產生的大幅增長收益須按稅率25%繳納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請參閱「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組成部分－所得稅開支」。

年內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自2014年的港幣5,491.9百萬元增長10.7%至2015年的港幣6,082.2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116,950.7百萬元增加16.1%至2014年的港幣135,74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醫藥分銷業務貢獻的收益增加所致。

製藥

我們製藥業務的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22,315.4百萬元略減至2014年的港幣21,967.0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因我們停止經營或出售若干與我們增長策略不吻合的業務致使我們的製藥業務的其他的收益減少。

- 化學藥品

我們的化學藥品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9,020.3百萬元略增至2014年的港幣9,144.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40.4%及41.6%。

- 中藥

我們的中藥銷售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10,105.2百萬元略微增加至2014年港幣10,908.6百萬元，分別佔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45.3%及49.7%。於2014年來自中藥的收益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主要中藥(主要是阿膠塊)因我們提高售價的能力及市場對中藥產品的持續需求致使銷售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 生物藥品

我們的生物藥品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116.6百萬元減少64.5%至2014年的港幣41.4百萬元。2014年的減少是由於我們的生物藥品的分銷模式從直銷改為向第三方經銷商銷售，我們通過此模式所銷售產品的價格較先前的直銷模式低。

- 營養及健康產品

於2013年及2014年，我們的營養及健康產品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303.1百萬元增加23.6%至2014年的港幣374.6百萬元。於該等期間的營養及健康產品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營養及健康產品的市場需求增長及我們的主要營養產品桃花姬的銷售增加所致。

- 其他

於2013年及2014年，我們的其他收益分別為港幣2,770.2百萬元及港幣1,498.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製藥分部收益的12.4%及6.8%。減少是由於我們的三九腦科醫院為非營利性醫療機構，不能向我們宣派任何股息，根據2014年修訂後的會計準則的「控制」的定義，不再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製藥業務的分部間銷售所得收益自2013年的1,478.2百萬港元增加52.4%至2014年的港幣2,253.2百萬元。增加反映我們製藥業務與藥品分銷業務之間的分部間合作有所增加。因此，我們製藥業務的外部銷售額於2013年及2014年分別為港幣20,837.2百萬元及港幣19,713.8百萬元。

藥品分銷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92,557.1百萬元增加22.2%至2014年的港幣113,097.7百萬元。增加主要受以下各項影響：因我們提供「醫院藥品物流智能一體化服務」等增值服務及與醫院的長期穩定關係致使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的銷售增加以及通過收購區域經銷商實現銷售增長。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間銷售所得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905.2百萬元增加44.5%至2014年的港幣1,307.9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間合作增加。因此，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外部銷售額於2013年及2014年分別為港幣91,651.9百萬元及港幣111,789.8百萬元。

財務資料

醫藥零售

我們醫藥零售業務的分部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2,600.6百萬元增加16.9%至2014年的港幣3,040.3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零售藥房數量增加，主要因為於香港的華潤堂的零售業務增長、成立新零售藥房以及拓展我們的「高值藥品直送」服務。

其他

我們其他商業運營的分部收益自2013年的港幣1,861.0百萬元減少35.2%至2014年的港幣1,20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出售華潤萬東醫療裝備及上海醫療器械等業務所致。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銷售成本自2013年的港幣96,801.6百萬元增加18.0%至2014年的港幣114,259.2百萬元。增加大體與我們於同期的收益增長一致。

我們於2013年及2014年的毛利分別為港幣20,149.1百萬元及港幣21,490.0百萬元，而同期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17.2%及15.8%。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毛利率較其他兩個主要業務分部低的醫藥分銷業務貢獻的收益增加所致。

製藥

我們製藥業務的銷售成本自2013年的港幣9,436.0百萬元減至2014年的港幣9,254.0百萬元，與分部收益減少相一致。

我們製藥業務的分部毛利於2013年及2014年分別為港幣12,879.4百萬元及港幣12,713.0百萬元，而同期的分部毛利率相對穩定，分別為57.7%及57.9%。

藥品分銷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銷售成本自2013年的港幣86,423.9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的港幣105,372.9百萬元，與分部銷售額增加一致。

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分部毛利自2013年的港幣6,133.2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的港幣7,724.8百萬元，以及分部毛利率於同期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6.6%及6.8%。分部毛利率輕微增加是由於我們持續優化產品組合的努力所致。

財務資料

醫藥零售

我們醫藥零售業務的銷售成本自2013年的港幣1,957.4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港幣2,319.7百萬元，與該分部銷售額增加一致。

我們醫藥零售業務的分部毛利於2013年及2014年分別為港幣643.2百萬元及港幣720.6百萬元，而同期的分部毛利率分別為24.7%及23.7%。分部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毛利率相對較低的「高值藥品直送」服務迅速增長及零售市場競爭加劇所致。

其他

我們其他商業運營的銷售成本自2013年的港幣1,367.7百萬元減至2014年的港幣873.7百萬元，與其他商業運營收益的減少一致。

2013年及2014年，分部毛利(等於分部收益減分部銷售成本)分別為港幣493.3百萬元及港幣331.6百萬元，而分部毛利率(等於分部毛利除以分部收益)分別為26.5%及27.5%。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自2013年的港幣756.3百萬元增加21.3%至2014年的港幣917.5百萬元，(i)服務收入因客戶基礎增加及提供增值物流服務而增加；及(ii)就我們於2014年開始的研發計劃而收到的政府補助。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自2013年的人民幣271.3百萬元增加91.0%至2014年的人民幣51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可供出售投資(主要是短期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入增加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收益增加(反映了良好的中國房地產市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自2013年的港幣8,423.1百萬元增加4.5%至2014年的港幣8,80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此乃由於因業務增長而參與銷售及分銷業務的僱員數量增加，及(ii)租金開支、物業管理費用、水電及辦公用品費用增加，反映業務持續增長。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013年的7.2%降至2014年的6.5%，主要反映了我們成本控制的努力。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自2013年的港幣3,673.5百萬元增加15.6%至2014年的港幣4,24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此乃由於為吸引及留住人才，支付予行政及管理人員的薪金增加所致及(ii)於2014年就重組北京醫藥提供僱員退休福利進行的額外撥備。行政開支佔收益百分比於2013年及2014年維持穩定於3.1%。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13年港幣445.5百萬元增加98.9%至2014年的港幣88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研發開支增加，反映了我們在藥品研發的持續投入；及(ii)匯兌虧損增加，此乃由於人民幣與港元的匯率波動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自2013年的港幣54.9百萬元增加17.7%至2014年的港幣64.6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的聯營公司(主要為東阿阿膠阿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及北京韓美藥品有限公司)所產生的溢利增加。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於2013年為港幣5.9百萬元，而我們於2014年並無分佔合營企業業績，因為我們將唯一合營企業北京萬東庫利艾特醫用製品有限公司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資本費用

我們的資本費用自2013年的港幣1,770.7百萬元增加20.6%至2014年的港幣2,13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主要作支持醫藥分銷業務發展的借款增加。

除稅前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的稅前溢利於2013年及2014年分別為港幣6,912.9百萬元及港幣6,922.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2013年及2014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港幣1,458.3百萬元及港幣1,430.9百萬元。我們的實際利率自2013年的21.1%略降至2014年的20.7%。

財務資料

年內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於2013年及2014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港幣5,454.6百萬元及港幣5,491.9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與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債務還款及業務收購有關。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為業務、銀行借款及債券融資所產生的現金。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上述來源會繼續為我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日後，倘我們的資本開支或其他長期承諾增加，或倘我們需要為業務收購作重大融資，我們或會決定產生額外的長期負債，取決於我們當時的財務狀況並計及[編纂]的[編纂]淨額。我們預期日後在就我們的業務經營獲取融資方面不會出現任何變動，惟無法保證我們將能按有利條款獲取或根本無法獲取任何融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港幣15,175.4百萬元、港幣13,735.9百萬元及港幣13,214.9百萬元。

以下對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的討論主要專注於我們的現金流量、營運資金及負債。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02.2	4,186.7	5,98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88.7)	(7,979.1)	(3,919.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008.6	3,090.3	(1,55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2,322.1	(702.1)	515.3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93.6	15,175.4	13,735.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59.7	(737.4)	(1,036.3)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75.4	13,735.9	13,214.9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我們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主要包括三個主要業務銷售醫藥產品所得款項。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i)就資本費用及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如折舊及攤銷和減值虧損)作出調整的除稅前溢利；(ii)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存貨增加)；(iii)已支付所得稅等其他現金項目。

於2015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港幣5,988.8百萬元，由我們的除稅前溢利港幣8,050.3百萬元及營運資金的負數變動導致。我們的營運資金的負數變動主要反映醫藥分銷業務銷售增加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港幣6,218.8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出有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藥品分銷業務中採購的藥品而增加港幣4,140.6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4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港幣4,186.7百萬元，由我們的所得稅前溢利港幣6,922.8百萬元及營運資金的負數變動導致。我們的營運資金的負數變動主要反映：(i)醫藥分銷業務銷售增加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港幣7,431.7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港幣3,783.5百萬元，乃由於醫藥分銷及製藥業務持續增長導致製成品增加。該等現金流出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港幣7,264.5百萬元抵銷，乃由於醫藥分銷業務持續擴充致使有關分部的藥品採購增加。

於2013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港幣4,102.2百萬元，由我們的所得稅前溢利港幣6,912.9百萬元及營運資金的負數變動導致。我們的營運資金的負數變動主要反映：(i)藥品分銷業務銷售增加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港幣7,851.8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港幣1,095.0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藥品分銷業務及製藥業務增長以致我們的製成品增加所致。該等現金流出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港幣5,067.4百萬元抵銷，乃由於我們的藥品分銷業務持續擴充以致有關分部的藥品採購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2015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港幣3,919.2百萬元，主要包括：(i)就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主要為結構性存款)而支付的港幣16,626.0百萬元；(ii)就收購附屬公司而支付的代價港幣2,294.5百萬元；(iii)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港幣1,246.3百萬元；(iv)與票據貼現相關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港幣683.5百萬元；及(v)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財務資料

港幣576.9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出被以下各項部分抵銷：(i)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主要為結構性存款)的所得款項港幣15,480.3百萬元；及(ii)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港幣1,721.3百萬元。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於2014年為港幣7,979.1百萬元，主要由於(i)就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主要為結構性存款)的支付款項港幣15,058.3百萬元；(ii)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港幣2,015.4百萬元；(iii)支付港幣1,011.3百萬元作為就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及(iv)與票據貼現相關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港幣833.9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出被來自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主要為結構性存款)的所得款項港幣10,655.0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於2013年為港幣5,788.7百萬元，主要由於(i)就購買可供出售投資(主要為結構性存款)而支付的港幣4,321.4百萬元；(ii)就收購附屬公司而支付的代價港幣3,604.7百萬元款項；及(iii)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港幣2,264.1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出被以下各項部分抵銷：(i)來自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所得款項港幣2,782.2百萬元；(ii)第三方償還委託貸款以致應收貸款減少港幣1,653.5百萬元；及(iii)與銀行借款相關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港幣638.5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於2015年為港幣1,554.3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的港幣42,346.3百萬元還款、已付港幣1,963.4百萬元的利息開支、償還應付債券港幣1,868.2百萬元及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合共港幣951.5百萬元，當中部分被自銀行借款籌集的港幣44,455.9百萬元所得款項以及發行應付債券籌集的港幣2,491.4百萬元款項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於2014年為港幣3,090.3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的港幣36,990.4百萬元還款、已付港幣2,071.3百萬元的利息開支、償還應付公司債券港幣1,262.5百萬元及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港幣1,088.2百萬元，當中部分被自銀行借款籌集的港幣42,541.2百萬元所得款項以及發行應付債券籌集的港幣1,893.8百萬元款項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於2013年為港幣4,008.6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還款港幣25,041.9百萬元、償還華潤集團貸款港幣2,708.2百萬元、就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支付的港幣1,517.2百萬元、已付利息開支港幣1,852.2百萬元及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總額港幣886.7百萬元，被自銀行借款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港幣25,214.5百萬元、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港幣5,282.0百萬元及發行應付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港幣3,686.2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我們的董事認為，經計及[編纂]的估計[編纂]淨額、我們目前可用的信貸額及我們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後，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我們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的目前需求。

然而，倘我們的業務狀況出現變動或發生其他事件，則我們日後或會需要額外現金資源。倘我們物色及有意尋找機會進行投資、收購或作出其他類似行動，則我們日後或會需要額外現金資源。倘我們認為現金需求超逾手頭的現金及現金等值數額，我們或會尋求發行債券或股本證券，或獲取信貸融資。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均可能令我們股東的權益被攤薄。承造任何債項均可增加我們的債項償還責任，並可導致我們須訂立限制性契諾。於我們需要額外的現金資源時，亦有可能出現僅可以我們不能接受的數額或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未能獲得融資的情況。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流動資產淨值港幣9,899.9百萬元、港幣18,804.7百萬元及港幣16,633.1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存貨	12,198.1	15,711.5	15,252.0	16,69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8,044.6	45,189.0	47,514.2	55,073.8
預付租賃款項	62.0	76.2	57.2	—
可供出售投資	1,756.6	5,580.3	6,310.4	3,697.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9.3	32.3	105.5	88.4
可收回稅項	14.4	13.3	20.6	1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07.4	1,655.1	2,241.3	2,20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175.4	13,417.6	12,378.6	10,610.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2,601.9	4,977.1	—
流動資產總值	68,797.8	84,277.2	88,856.9	88,390.0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7,393.0	42,539.6	41,953.1	45,431.3
應付關聯方款項	782.1	1,133.9	878.9	916.4
應付稅項	561.2	415.1	656.0	346.1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18,889.7	18,449.1	24,335.5	24,695.4
應付債券—一年內到期	1,271.9	1,901.5	—	—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直接相關的負債	—	1,033.3	4,400.3	—
流動負債總額	<u>58,897.9</u>	<u>65,472.5</u>	<u>72,223.8</u>	<u>71,389.2</u>
流動資產淨值	<u>9,899.9</u>	<u>18,804.7</u>	<u>16,633.1</u>	<u>17,000.8</u>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5年12月31日的港幣16,633.1百萬元略增至2016年4月30日的港幣17,00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總額減少速度較流動資產總值減少速度快。流動負債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於2016年4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一次性負債，其已由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所部份抵銷。我們的流動資產總值減少主要是由於(i)一次性的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減少；(ii)可供出售投資因我們贖回已到期的若干理財產品而減少及(iii)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但這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存貨增加，這歸因於由於醫藥分銷及藥品零售業務銷售的持續增長而令製成品增加以及原材料存貨增加；及(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醫藥分銷業務增長而增加。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4年12月31日的港幣18,804.7百萬元減至2015年12月31日的港幣16,63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總額增速較流動資產總值增速快。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短期銀行借款增加，主要反映使用短期銀行借款為長期銀行借款再融資以減少資本費用；而流動資產總值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反映醫藥分銷業務銷售的增加。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3年12月31日的港幣9,899.9百萬元增至2014年12月31日的港幣18,80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流動資產總值增速較流動負債總額增速快。流動資產總值增

財務資料

加主要是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反映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ii)我們的存貨因醫藥分銷業務的持續擴充而增加；及(iii)可供出售投資增加，主要歸因於結構性存款因若干上市附屬公司增加購買現金管理產品以管理其流動資金而增加。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反映我們醫藥分銷業務的持續擴充。

存貨

作為醫藥製造商及分銷商，我們須維持充足的存貨水平來順利地營運我們的製藥業務及醫藥分銷業務，以滿足客戶的需求，而不會出現存貨累積過剩。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如果不能維持理想的存貨水平，可能會導致我們的運營成本增加或導致未能完成客戶訂單，其中任何一種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超過客戶需求的存貨水平或會導致存貨減記、增加存貨存儲成本及對流動資金造成不利影響。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一切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的必需成本。倘若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對存貨計提撥備。認定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和估計。倘已評估的可變現淨值低於預期，則可能對存貨確認巨額撥備，將於有關確認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存貨賬面值(扣除滯銷及陳舊存貨的撥備)分別為港幣12,198.1百萬元、港幣15,711.5百萬元及港幣15,252.0百萬元。截至2016年4月30日，我們已消耗或銷售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存貨港幣13,427.8百萬元或88.0%。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原材料.....	1,210.5	970.5	1,244.9
包裝材料.....	71.8	25.5	23.9
在製品.....	1,151.2	756.2	572.7
製成品.....	9,764.6	13,959.3	13,410.5
總計.....	12,198.1	15,711.5	15,252.0

原材料主要用於製藥業務分部，如驢皮、蔗糖及紅參。在製品指我們製藥分部正在生

財務資料

產的藥品，而包裝材料主要為藥品包裝。製成品主要包括我們製藥業務的成品藥品及我們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所採購以供銷售的藥品及營養保健品。

2014年12月31日存貨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製成品因醫藥分銷業務持續擴展而增加，被因應對市場價格上漲我們致力減少紅參的採購規模令原材料減少及在制品減少所部分抵銷。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保持相對穩定。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原材料增加是由於我們預計價格上漲而有意於2015年年底前增加驢皮庫存現貨。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於該等期間有所增加，分別為43天、45天及46天。存貨周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我們製成品的平均存貨增加所致，平均存貨增加是由於中國營養保健市場增長及我們為應對預期銷售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存貨周轉天數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天)	
分部：			
製藥	133	187	207
醫藥分銷	32	34	35
藥品零售	83	71	60

任何期間的存貨周轉天數是按存貨平均結餘除以相關期間已售貨物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期間天數計算。平均結餘是按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製藥業務的周轉天數自2013年的133天增加至2014年的187天，主要是由於貿易業務（於2015年終止的中草藥製成品增加及增加購買驢皮所致，而自2014年的187天增加至2015年207天，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原材料（主要是驢皮）因預期價格上漲而增加所致。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醫藥分銷業務的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2天、34天及35天。

財務資料

醫藥零售業務的周轉天數自2013年的83天減少至2014年的71天，並進一步減少至2015年的60天，這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存貨及物流管理改進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326.9	32,885.3	36,229.4
減：呆帳撥備	(444.1)	(371.0)	(376.5)
	25,882.8	32,514.3	35,852.9
應收票據	5,166.5	4,585.7	5,464.8
預付款項	2,926.0	1,385.7	2,166.6
其他應收款項	4,343.8	6,907.6	4,155.0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	—	19.0
減：呆帳撥備	(274.5)	(204.3)	(144.1)
總計	38,044.6	45,189.0	47,514.2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扣除呆帳撥備後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分別為港幣38,044.6百萬元、港幣45,189.0百萬元及港幣47,514.2百萬元。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有所增加，主要反映了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所有主要業務分部的應收賬款。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由港幣25,882.8百萬元增至港幣32,514.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港幣35,852.9百萬元，主要反映於該等期間醫藥分銷業務銷售增加。於2016年4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的26,903.1百萬港元或75.0%其後已結清。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扣除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乃基於各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所作：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0至30天	7,739.1	15,945.0	17,404.2
31至60天	5,205.8	5,532.7	5,560.3
61至90天	4,083.2	3,667.8	3,172.5
91至180天	6,899.4	5,604.9	6,216.4
181至365天	1819.2	1,644.9	3,332.2
超過365天	136.1	119.0	167.3
總計	25,882.8	32,514.3	35,852.9

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介乎30至180天的信貸期，並可向選定客戶將信貸期延長，而此須視乎選定客戶的貿易量及結算條款而定。尤其是就製藥業務而言，我們一般給予我們的分銷商介乎30至120天的信貸期。就醫藥分銷業務而言，我們通常給予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及至240天的信貸期，而分銷商及其他零售客戶的信貸期一般及至60天。信貸期授出情況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客戶類型、客戶信用狀況、客戶所在地及所銷售的產品等因素。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為港幣1,962.9百萬元、港幣1,799.8百萬元及港幣3,552.4百萬元的賬面值已經逾期，但由於債務人的信用狀況並無發生重大變動，儘管我們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卻未將上述應收賬款視為已減值款項。在釐定一項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時，我們會考慮債務人的信用狀況自初步授出信貸之日以來是否有發生不利變動。由於我們的逾期客戶主要包括公立醫院，故信貸風險集中程度有限，因此，我們認為，毋須就已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呆帳作出進一步超額撥備。

我們採取個別評估及集體評估就減值指標評估信用期，而我們的定期評估程序一般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倘有任何客觀證據(如發行人或對手方陷入嚴峻財務困境及有關金融資產因財務困境而失去活躍市場等)顯示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我們會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的呆帳撥備分別為港幣444.1百萬元、港幣371.0百萬元及港幣376.5百萬元，佔貿易應收款項的1.7%、1.1%及1.1%。2014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呆帳撥備減少主要因於2014年出售華潤萬東醫療裝備及上海醫療器械後若干逾期應收款項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貿易應收款項中分別港幣387.4百萬元、港幣25.4百萬元及港幣23.1百萬元被撇銷，原因是該等金額被確定為不可收回。

財務資料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71天、79天及85天。該等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製藥業務及醫藥分銷業務的應收款項的周轉天數持續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天)	
分部：			
製藥	31	38	40
醫藥分銷	82	88	95
藥品零售	17	17	18

任何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是貿易應收款項平均結餘除以相關期間收益，再乘以相關期間天數計算。平均結餘是按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製藥業務周轉天數由2013年的31天增至2014年的38天，並進一步增至2015年的40天，主要是由於因市場競爭加劇令向客戶收款放緩所致。

醫藥分銷業務的周轉天數由2013年的82天增至2014年的88天，並進一步增至2015年的95天，主要是由於因市場競爭加劇令向客戶收款放緩所致。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醫藥零售業務的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17天、17天及18天。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主要存在於製藥及醫藥分銷業務。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票據分別為港幣5,166.5百萬元、港幣4,585.7百萬元及港幣5,464.8百萬元。2014年減少主要是由於增加應收票據貼現以補充營運資金所致，而2015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應收票據隨醫藥分銷分部銷售增加而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發出日期劃分的應收票據的到期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0至30天	2,552.1	2,085.7	2,267.3
31至60天	728.0	620.8	806.2
61至90天	612.7	499.4	1,020.0
91至180天	1,273.7	1,379.8	1,371.3
總計	5,166.5	4,585.7	5,464.8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票據擁有介乎30至180天的期限。我們並無就應收票據確認減值虧損，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應收票據主要由商業銀行發出及背書，而我們不認為商業銀行有信用風險。

預付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製藥業務中原材料的預付款項以及醫藥分銷及醫藥零售業務中採購藥品及其他產品的預付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分別為港幣2,926.0百萬元、港幣1,385.7百萬元及港幣2,166.6百萬元。我們於2014年的預付款項減少主要是由於作為我們存貨管理常規的一部分醫藥分銷業務的預付款項減少，而2015年增加主要反映由於隨市場需求增加藥品採購增加令醫藥分銷業務預付款項增加。

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港幣4,343.8百萬元、港幣6,907.6百萬元及港幣4,155.0百萬元，主要反映應收增值稅以及辦公室及公用設備的按金。於2014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我們的原材料採購及製成品增加導致應收增值稅增加所致，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減少主要是由於將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為港幣19.0百萬元，指於2015年買家就我們出售兩家附屬公司的未支付代價的部分。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315.2	24,330.6	22,990.4
應付票據	3,406.2	6,474.1	10,422.0
小計	24,721.4	30,804.7	33,412.4
預收款項	1,235.0	1,204.6	1,171.3
應計薪金	894.7	933.6	993.2
應付利息	163.1	251.6	257.6
其他應付稅項	340.2	472.0	469.3
其他應計費用	2.6	8.5	2.3
其他應付款項	7,325.3	6,935.9	4,753.3
應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645.2	534.8	578.6
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款項	1,521.1	1,231.0	—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544.4	162.9	315.1
總計	37,393.0	42,539.6	41,953.1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預收款項、其他應計費用及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37,393.0百萬元、港幣42,539.6百萬元及港幣41,953.1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為我們的製藥業務採購原材料及為我們的醫藥分銷業務及藥品零售業務採購藥品及營養保健品的未償付款項。我們的應付票據主要包括就製藥及醫藥分銷業務購買藥品及營養保健品而支付的票據。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於該等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分別為港幣24,721.4百萬元、港幣30,804.7百萬元及港幣33,412.4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主要是由於醫藥分銷業務持續擴張所致。於2016年4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的20,212.5百萬港元或87.9%已於其後結清。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本文件所載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在製藥業務中，供應商通常授予我們30天至90天的信用期，醫藥分銷及藥品零售業務則不超過120天。下表載列於下列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0至30天	10,038.8	15,694.9	15,616.4
31至60天	3,711.2	2,787.4	2,533.1
61至90天	2,363.1	1,565.7	1,281.9
超過90天	5,202.1	4,282.6	3,559.0
總計	21,315.2	24,330.6	22,990.4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72天、73天及70天。保持相對穩定。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天)		
分部：			
製藥	68	90	78
醫藥分銷	72	72	70
醫藥零售	74	72	60

任何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是按貿易應付款項平均結餘除以相關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期間天數計算。平均結餘是按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製藥業務的周轉天數由2013年的68天增至2014年的90天，主要是由於2014年驢皮採購增加所致。截至2015年12月31日周轉天數減至78天，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原材料供應商實行更嚴格信貸管理措施所致。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醫藥分銷業務的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72天、72天及70天。

醫藥零售業務的周轉天數保持穩定，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分別為74天及72天。截至2015年12月31日醫藥零售業務周轉天數減至60天，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供應商實行更嚴格信貸管理。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任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方面並無出現任何重大違約。

預收款項

我們的預收款項主要包括就若干醫藥產品(主要為阿膠產品)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收款項分別為港幣1,235.0百萬元、港幣1,204.6百萬元及港幣1,171.3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

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按金及應付增值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港幣7,325.3百萬元、港幣6,935.9百萬元及港幣4,753.3百萬元。期內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將部份附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所致。

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款項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款項分別為港幣1,521.1百萬元、港幣1,231.0百萬元及零。期內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款項減少，反映了我們的管理決定及與對手方的支付安排。

可供出售投資

我們的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結構性存款，當中主要為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的短期現金管理產品。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可供出售投資分別為港幣2,435.8百萬元、港幣6,028.1百萬元及港幣6,458.7百萬元。於結構性存款的投資增加是由於若干上市附屬公司增加購買現金管理產品以管理其流動資金所致。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可供出售投資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股權投資	300.0	487.7	188.1
其他(包括結構性存款)	2,172.6	5,580.3	6,310.4
減：累計減值虧損	(36.8)	(39.9)	(39.8)
總計	2,435.8	6,028.1	6,458.7

財務資料

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訂立交易。我們的董事認為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3所載各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基準且按關聯方之間訂立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我們的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關聯方交易不會扭曲我們的往績業績或使我們的過往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港幣239.3百萬元、港幣32.3百萬元及港幣105.5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應收關聯方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	4.3	9.2	9.9
其他應收款項	230.3	21.5	72.8
預付款項	4.7	1.6	22.8
總計	239.3	32.3	105.5

來自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向關聯方作出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來自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向若干關聯方銷售醫藥及保健產品的未付款項。應收關聯方的預付款項屬貿易性質，主要包括為購買貨品（主要為藥品）支付予關聯方的按金。

2014年來自關聯方的款項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因於2014年償還華潤集團附屬公司的墊款而減少所致。2015年來自關聯方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因增加向華潤集團附屬公司作出墊款而增加。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港幣782.1百萬元、港幣1,133.9百萬元及港幣878.9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應付關聯方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	52.7	52.6	23.8
其他應付款項	715.4	779.7	373.0
來自間接控股公司的貸項	—	301.6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14.0	—	482.1
總計	782.1	1,133.9	878.9

財務資料

來自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向若干關聯方採購藥品及保健產品的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款項主要包括來自關聯方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2014年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是由於2014年產生來自華潤集團的無抵押貸款，該貸款已於2015年悉數償還。2015年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主要是由於因我們收購華潤醫藥零售集團後向同系附屬公司華潤零售(集團)有限公司轉讓若干關聯方墊款令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及悉數償還來自華潤集團(醫藥)的公司間貸款，因我們於2015年承擔收購華潤醫藥零售集團而於被關聯方借款港幣482.1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我們擬在完全達成華潤堂於我們的收購中的先決條件後於2016年12月31日前悉數償還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482.1百萬港元貸款，以及悉數償還373.0百萬港元的其他應付關聯方款。

債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項總額為港幣37,218.4百萬元，截至2016年4月30日(釐定我們債項的最後日期)增加至港幣38,322.6百萬元。截至2016年4月30日，我們於中國的未承擔及未動用信貸融資約為人民幣440億元。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債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4,824.0	10,702.6	4,648.0	5,826.3
長期應付債券	6,230.0	6,209.7	8,234.9	8,287.6
小計	11,054.0	16,912.3	12,882.9	14,113.9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¹⁾	18,889.7	18,449.1	24,335.5	18,803.7
短期應付債券	1,271.9	1,901.5	—	5,405.0
小計	20,161.6	20,350.6	24,335.5	24,208.7
借款總額	31,215.6	37,262.9	37,218.4	38,322.6

⁽¹⁾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4月30日，短期銀行借款包括一年以內到期的款項分別18,189.7百萬港元、17,749.1百萬港元、21,335.5百萬港元及18,803.7百萬港元，以及已於一年以內到期但須按要求還款的款項分別700.0百萬港元、700.0百萬港元、3,000.0百萬港元及零。

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

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主要就為營運資金提供資金來源目的而產生。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港幣18,889.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港幣18,449.1百萬元，但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港幣24,335.5百萬元，主要由於使用短期銀行借款為現有長期銀行借款再融資以降低資本費用。

我們產生的長期銀行借款用於進行收購及取得長期資本。我們的長期銀行借款因業務擴張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港幣4,824.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港幣10,702.6百萬元，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減至港幣4,648.0百萬元，是由於我們償還貸款以優化我們的貸款到期情況及減少資本費用。

我們透過管理總借款規模及調整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貸款的比率，以應對匯率波動藉以降低我們的資本費用。我們會不時檢討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調整我們銀行借款結餘，該等借款主要用於給醫藥分銷業務提供資金。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利率介乎1.4%至7.8%、1.4%至6.9%及1.0%至6.4%不等。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的大多數未償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計值銀行借款、港元計值銀行借款、美元計值銀行借款及歐元計值銀行借款分別佔銀行借款總額的56.9%、38.3%、4.4%及0.4%。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	3,931.9	2,184.7	1,844.8	1,170.9
無抵押	19,781.8	26,967.0	27,138.7	23,459.1
總計	23,713.7	29,151.7	28,983.5	24,630.0

在我們所有銀行借款當中，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4月30日，金額港幣3,931.9百萬元、港幣2,184.7百萬元、港幣1,844.8百萬元及港幣1,170.9百萬元分別是由貿易應收款項、預付租賃付款及樓宇所抵押。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以下所示日期的借款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一年以內	18,189.7	17,749.1	21,335.5	18,803.7
一年以上但少於兩年	732.3	3,389.0	883.7	613.0
兩年以上但少於五年	4,791.7	8,013.6	6,764.3	5,213.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3,713.7	29,151.7	28,983.5	24,630.0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絕大部分銀行借款為於一年內到期，主要是由於我們利用中國市場利率降低的優勢使用短期銀行借款為若干長期銀行借款再融資。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銀行借款方面並無出現任何重大違約。

應付債券

我們亦通過發行債券來為我們的營運資金提供資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4月30日，應付債券的總結餘分別為港幣8,234.9百萬元及港幣13,692.6百萬元。

於2016年4月30日，我們尚有七項未償還債券合共為港幣13,692.6百萬元的債券。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6年4月30日的未償還債券的若干資料：

發行人	華潤醫藥控股	華潤醫藥控股	華潤三九	華潤醫藥控股	華潤醫藥控股	華潤醫藥控股	華潤醫藥控股
本金額	人民幣30億元	人民幣14億元	人民幣5億元	人民幣20億元	人民幣15億元	人民幣10億元	人民幣20億元
利率	4.48%	4.94%	4.60%	4.20%	2.59%	2.65%	2.90%
到期日	2017年8月8日	2018年3月22日	2018年5月9日	2020年7月8日	2016年11月28日	2016年12月19日	2017年1月20日
發行日期	2012年8月8日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5月9日	2015年7月9日	2016年3月3日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4月25日
上市地點	非上市	非上市	深圳證券交易所	非上市	非上市	非上市	非上市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自2015年12月31日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債務概無發生任何大幅增加。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可能大幅限制我們取得未來融資能力的任何重大限制性契諾，且於往績記錄期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嚴重違反我們的債務或違反契諾的任何情況。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發債的任何明確計劃。

財務資料

除以上所述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權證、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預付租賃款項、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等增加。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港幣2,774.8百萬元、港幣2,583.3百萬元及港幣2,217.7百萬元。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為港幣457.8百萬元。我們主要通過使用來自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來自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及來自發行股權或債務證券的所得款項為該等開支提供資金。

我們製藥業務的資本開支主要與擴展及升級我們的製造設施(包括為地盤購買土地使用權、建造設施及購買設備)有關。就我們的醫藥分銷業務而言，資本開支主要用在開發「醫院藥品物流智能一體化服務」程序、建造物流中心及購買土地使用權。我們的其他分部產生的資本開支相對不重大。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分部劃分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 四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製藥	1,871.0	1,198.3	1,216.7	320.1
醫藥分銷	812.6	1,309.9	977.7	129.0
藥品零售	33.0	31.1	20.8	2.3
其他	58.2	44.0	2.5	6.4
總計	2,774.8	2,583.3	2,217.7	457.8

我們估計我們於2016年的資本開支約為港幣44億元，將主要用於為我們物流設施及生產設施的建設、「醫院物流智能一體化服務」方案的改進及信息技術系統的改進提供資金。我們預期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以及來自[編纂]的[編纂]淨額的一部分為該等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財務資料

合約及其他負債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提作撥備：.....	556.6	1,986.5	1,525.0	1,514.2

我們透過經營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為我們的大部分資本承擔提供並將繼續提供資金。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2016年4月30日，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第三方租用部分辦公物業。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付租賃款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未經審計)
	(港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270.5	378.3	371.6	371.4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460.7	442.8	624.2	715.4
五年以後	64.2	168.8	255.8	198.7
總計	795.4	989.9	1,251.6	1,285.5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或然負債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涉及法律程序及訴訟。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期間的若干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流動比率(倍) ⁽¹⁾	1.2倍	1.3倍	1.2倍
速動比率(倍) ⁽²⁾	1.0倍	1.0倍	1.0倍
資本負債比率 ⁽³⁾	95.6%	100.3%	93.4%
資產回報率 ⁽⁴⁾	5.7%	4.8%	4.9%
股權收益率 ⁽⁵⁾	19.0%	13.7%	13.3%

(1)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3)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總債務(銀行借款及應付債券總額)除以總權益。

(4) 資產回報率等於期內利潤除以該期間期初及期末總資產的平均餘額。

(5) 股權收益率指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該期間期初及期末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的平均餘額。

流動比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3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1.2倍、1.3倍及1.2倍，於該等期間我們的流動比率維持相對穩定。

速動比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分別為1.0倍、1.0倍及1.0倍，於該等期間我們的速動比率維持穩定。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95.6%、100.3%及93.4%。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累計溢利增加令總權益增加所致。2013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業務發展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資產回報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實現的資產回報率分別為5.7%、4.8%及4.9%。我們的資產回報率於2014年及2015年維持穩定。2014年的資產回報率較2013年下降主要是由於年內流動資產(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投資及存貨)增長較利潤增長相對較快所致。

財務資料

股權收益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實現的股權收益率分別為19.0%、13.7%及13.3%。我們的股權收益率於2014年及2015年維持相對穩定。2014年及2015年股權收益率維持相對穩定。2014年的股權收益率較2013年下降主要是由於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長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長快所致。

財務風險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由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組成）、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我們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並無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的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通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的變動來管理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訂立任何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幣風險。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敞口。

利率風險

我們承擔與固定利率借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以及與浮動利率借款及來自華潤集團的借款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利率風險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敞口。

由於銀行結餘現行市場利率的波動，故我們的銀行結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我們的短期銀行存款面臨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為計息銀行結餘主要於短期內到期。

我們承擔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我們以港元計值的借款產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我們以人民幣計值的借款產生的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波動。

信貸風險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所承擔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及我們提供財務擔保而導致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示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及本文件附錄一附註40所披露有關我們所發出財務擔保的或然負債的金額。

財務資料

為儘量減輕信貸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以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我們的管理層就新客戶的信譽進行調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賦予客戶的信貸限額每年檢討一次。此外，我們定期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性，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由於交易對手為具有較高信譽的金融機構，故流動資金及結構性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包括遍佈在不同行業及地理區域的大量客戶，故我們並無任何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我們監察並維持我們視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我們亦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確保遵守貸款契諾(如有)。

下表詳述我們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下表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等金融負債乃基於我們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就利率屬浮息而言，未貼現金額乃產生自各報告期末的利率。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償還	1年以內	1至2年	2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34,920.5	—	—	34,920.5	34,920.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729.4	52.7	—	—	782.1	782.1
銀行借款							
固定利率	5.4%	—	3,865.9	—	—	3,865.9	3,667.1
浮動利率	3.5%	700.0	15,035.2	784.9	4,540.5	21,060.6	20,046.6
應付債券	4.4%	—	1,328.0	561.6	7,091.4	8,981.0	7,501.9
財務擔保合約	—	37.0	—	—	—	37.0	—
		<u>1,466.4</u>	<u>55,202.3</u>	<u>1,346.5</u>	<u>11,631.9</u>	<u>69,647.1</u>	<u>66,918.2</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本文件所載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償還	1年以內	1至2年	2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39,921.0	—	—	39,921.0	39,921.0
應付關聯方款項	—	779.7	52.6	—	—	832.3	832.3
中介控股公司貸款	1.8%	—	306.9	—	—	306.9	301.6
銀行借款							
固定利率	5.7%	—	2,870.2	—	—	2,870.2	2,716.1
浮動利率	3.7%	700.0	15,584.0	3,642.0	8,147.6	28,073.6	26,435.6
應付債券	4.5%	—	1,987.5	574.6	7,093.2	9,655.3	8,111.2
		<u>1,479.7</u>	<u>60,722.2</u>	<u>4,216.6</u>	<u>15,240.8</u>	<u>81,659.3</u>	<u>78,317.8</u>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償還	1年以內	1至2年	2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39,317.0	—	—	39,317.0	39,317.0
應付關聯方款項	—	855.1	23.8	—	—	878.9	878.9
銀行借款							
固定利率	4.5%	—	2,266.3	—	—	2,266.3	2,159.1
浮動利率	2.5%	3,000.0	19,658.4	928.7	4,055.3	27,642.4	26,824.4
應付債券	4.5%	—	371.2	3,911.0	5,312.1	9,594.3	8,234.9
財務擔保合約	—	13.8	—	—	—	13.8	—
		<u>3,868.9</u>	<u>61,636.7</u>	<u>4,839.7</u>	<u>9,367.4</u>	<u>79,712.7</u>	<u>77,414.3</u>

股息政策

我們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我們的股東批准方可派付股息。雖然我們的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建議派現金股息，但建議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的決定將取決於（其中包括）：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整體業務狀況；
- 我們的未來前景；
- 有關我們派付股息的法定、監管及合同限制；及
- 我們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財務資料

我們的董事會將建議按每股基準以港元宣派股份的股息(若有)，待股東批准。我們將以港元派付該等股息。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我們全體股東對股息及分派享有同等權利。股份持有人將按每股基準根據比例享有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宣派任何現金股息。於[編纂]後，我們擬每年向股東分派不少於年度可供分配溢利(不包括一次性收益)的20%作為股息。

可供分配儲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可供分配儲備，可供分配儲備為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保留盈利。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集團的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段而編製，載於下文僅供說明用途，以說明[編纂]對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5年12月31日發生。

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之用，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或[編纂]後任何未來日期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其乃根據摘錄自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編製，並作出如下調整。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截至 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¹⁾	[編纂]估計 [編纂]淨額 ⁽²⁾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計[編纂]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每股未經 審計[編纂]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³⁾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根據[編纂]每股股份港幣 [編纂]元計算	3,925,784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每股股份港幣 [編纂]元計算	3,925,784	[編纂]	[編纂]	[編纂]

財務資料

- (1) 該款項乃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公司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港幣22,502,235,000元計算，乃節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就本集團擁有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應佔商譽及無形資產港幣15,454,333,000港元及港幣3,122,118,000元作出調整。
-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分別按最高[編纂]每股股份港幣[編纂]元或最低[編纂]每股股份港幣[編纂]元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並經扣除估計[編纂]費用及本公司應付其他相關費用，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公司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後，按已發行[編纂]股股份的基準計算，乃假設[編纂]已於2015年12月31日完成發行[編纂]股股份，但並未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公司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進行的其他交易。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5年12月31日（即我們的最近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及經營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香港上市規則下規定的披露

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的情況。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就[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佣金及其他費用。我們估計我們的上市開支將約為[編纂]，其中約[編纂]乃直接歸因於向[編纂]並將予資本化，而約[編纂]已經或預期於2016年支銷。董事預期有關開支不會對2016年的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